

证券代码：838021

证券简称：捷众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捷众广告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8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1399 号 14C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8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毛海春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情见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（www.neeq.com.cn）平台发布的捷众股份：2020 年半年度报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捷众广告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捷众广告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7 日